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家欣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李家欣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家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李家欣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3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过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付洪瑞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四日

付红瑞先生简历

付洪瑞，男，1978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检修车间副主任，现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检修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

付洪瑞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付洪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付洪瑞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付洪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